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9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冻结的公告》，公告了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阿拉山口市民众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民众创新”）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永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情况（具体内容详见2018-133号公告）。2018年8月16日，公司公告了民众创新一致行动人张永东所持股份新增发生一项司法轮候冻结情形（具体内容详见2018-135号公告）。

2018年12月21日，公司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申请查询股份冻结数据时获悉，民众创新一致行动人张永东所持股份新增发生一项司法轮候冻结情形。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司法轮候冻结数量（股）	司法轮候序号	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月）
张永东	否	1260000.00	181205B00000198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2018-12-05	36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民众创新持有公司股票28,197,750股，一致行动人张永东持有公司股票5,234,47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3,432,220股，占公司总股份5.97%；司法冻结股票合计5,234,470股，占民众创新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5.66%，占公司总股本的0.93%。

三、股东股份本次被司法轮候冻结对公司的潜在风险和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公告日，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提供的数据外，公司未收到相关方关于此事项的法律文书。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督促民众创新及其一致行动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